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2-062
债券代码：149134 债券简称：20 云铜 01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南铜业分公司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西南铜业分公司（以下简称西南铜业）于近日收到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具体事项如下：

一、行政处罚决定书主要内容

近日，西南铜业收到《昆明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昆生环罚〔2022〕1-1号）。

经调查核实，2022年3月15日云南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省生态环境厅驻昆明市生态环境监测站对西南铜业硫酸三系列尾吸排口进行取样监测时，发现一项大气污染物排放指标超过《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及修改单中的标准限值的0.83倍。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十八条的规定。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

法》第九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决定对西南铜业大气污染物排放超标环境违法行为罚款 56.4 万元。

二、公司采取的整改措施

（一）西南铜业大气排放基本情况

经对 2017 年以来西南铜业历次第三方监测数据和政府主管部门监督性监测数据进行梳理，均未出现或被反馈污染物超标或异常的情况；硫酸三系列尾吸排口也安装有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并与政府主管部门联网，近年来无污染物超标情况。发现本次污染物超标情况后，云南铜业及西南铜业积极采取补救措施并固化整改效果。

（二）采取的整改措施

云南铜业迅速落实整改，组织西南铜业实施废气治理提升工程，并已于 5 月 9 日试车完毕正式全套投入运行，5 月 12 日，云南省生态环境厅环境监测站昆明市监测分站对硫酸三系列尾吸排口开展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监测数据已符合《铜镍钴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7-2010）及修改单中的标准限值要求。

三、本次处罚对公司的影响

西南铜业上述违法行为未造成周边环境严重污染，未造成人员伤亡及其它严重后果或恶劣社会影响，本次行政处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未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进一步提高环保意识，持续提高内部管理和控制水平、完善环境管理制度，严格遵守执行环保法律法规，切实履行环境保护责任。

经公司核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本次行政处罚事项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第9.5.1条、第9.5.2条、第9.5.3条中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